

证券代码: 688179 证券简称: 阿拉丁 公告编号: 2023-018
特转代码: 118000 转称代码: 阿拉丁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3年5月17日
2、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情况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 36 号南楼 16 层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普通股股东人数	24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3,617,495
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	73,617,495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52.0958
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52.0958

(四) 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久顺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召集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董事会秘书赵新安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全部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3,615,295	99.9970	2,200	0.0030	0	0.0000

2.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3,615,295	99.9970	2,200	0.0030	0	0.0000

3.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3,615,295	99.9970	2,200	0.0030	0	0.0000

4.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3,615,295	99.9970	2,200	0.0030	0	0.0000

5.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3,615,295	99.9970	2,200	0.0030	0	0.0000

6.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3,615,295	99.970	2,200	0.0030	0	0.0000

7.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3,615,295	99.9970	2,200	0.0030	0	0.0000

8.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3,615,295	99.9970	2,200	0.0030	0	0.0000

9.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3,615,295	99.9970	2,200	0.0030	0	0.0000

10.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3,272,494	99.5314	345,001	0.4686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7,048,095	99.9688	2.200
比例(%)	0.0012	0	0.0000	

8.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9	审议《关于调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7,048,095	99.9688	2,200	0.0312	0	0.0000
10	审议《关于聘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6,705,294	95.1066	345,001	4.8934	0	0.0000

9.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荣荣、潘义轩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10. 议案名称: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东类型	比例(%)	比例(%)
普通股	73,615,295	99.970
比例(%)	0.0030	0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证券代码: 688475 证券简称: 金石网络 公告编号: 2023-023

杭州金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除息除权日期
● 相关日期

权益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5/23	2023/5/24	2023/5/24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3 年 5 月 9 日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 发放对象: 2022 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 发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二、相关日期
(一) 权益登记日: 2023 年 5 月 23 日
(二) 除息除权日: 2023 年 5 月 24 日
(三)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 年 5 月 24 日

三、实施方式
1.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2.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3.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4.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5.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6.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7.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8.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9.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10.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11.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12.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13.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14.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15.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16.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17.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18.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19.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20.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21.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22.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23.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24.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25.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26.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27.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28.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29.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30.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31.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32.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33.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34.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35.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36.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37.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38.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39.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40.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41.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42.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43.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44.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45.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46.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47.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48.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49.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50.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51.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52.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53.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54.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55.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56.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57.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58.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59.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60.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61.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62.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63. 实施方式: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562,500,000 股为基数,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750,000 元。

2. 自行发放对象
杭州金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陌陌网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扣税说明
(1) 对于持有公司 A 股股票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规定, 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本公司股票, 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 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 1 年以内(含 1 年)的, 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实际税负为 10%; 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 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本次分配股息红利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 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0 元, 待实际转让时, 由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自行申报缴纳。
(2) 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非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有关规定,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上市公司派发股息红利的日期, 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7 元。
(3) 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有关规定, 适用 1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7 元。
(4) 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5)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6)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7)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8)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9)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10)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11)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12)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13)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14)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15)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16)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17)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18)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19)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20)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21)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 股股票, 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适用 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22)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